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由董事长吴亮先生召集，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各董事均确认已收悉，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归元寺路 18 附 8 号二楼），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亮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郑菁华、监事徐成龙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王家墩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因关联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吴亮先生及其配偶刘莉女

士为公司上述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故关联董事吴亮先生和吴世雄先生（吴亮先生之父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次董事会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均按照相关规定回避表决，会议履行了法定程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4 日